

中国矿业大学饮食特色加盟原材料 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中国矿业大学饮食材料采购实施细则》，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采购与合同管理办公室拟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饮食特色加盟原材料采购项目。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中国矿业大学饮食特色加盟原材料采购

项目编号：ZWB-YS-2025014

采购人：中国矿业大学

承办单位：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采购与合同管理办公室

项目介绍：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文昌校区现有14个学生食堂（餐厅），服务两校区逾4万名师生日常餐饮需求。本次采购旨在通过引入优质特色加盟品牌产品，提升餐饮服务质量和安全保障水平。

2 采购内容及技术商务要求

2.1 采购内容与包件划分

包号	名称	主要品种	需求品牌	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01	特色加盟原材料	全系列	辣不二	GB 2707-2016, GB 2717-2018, GB/T 35881-2018, GB 2713-2015, GB/T 1536-2021, GB/T 30391-2024, GB 7101-2022 等
02	特色加盟原材料	全系列	辛食百煨	同上

说明：

- （1）上述“采购预算”为参考年度估算金额；
- （2）“辣不二”包：29.46万元/年；“辛食百煨”包：9.92万元/年
- （3）投标人按品牌整体报价，每个品牌仅接受一家供应商成交。
- （4）每位供应商可参与不超过两个品牌的谈判。

2.2 商务要求

2.2.1 供货期限：2025 年 12 月 1 日 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共 15 个月）

2.2.2 供货方式：根据饮食管理中心下属各食堂订单，按时配送至指定地点；包装、运输、装卸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货物须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方可结算。

2.2.3 质量责任：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及本公告列明的质量规范；品牌须与投标一致，严禁更换或替代；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安全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2.4 人员要求：送货人员须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明。

2.2.5 结算方式：各食堂凭实际验收单据报饮食中心汇总，次月统一结算。

2.2.6 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前缴纳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无违约行为后无息退还。

2.2.7 价格调整机制：无固定定价周期；若生产企业调价，供应商须于当月 25 日至月底期间提交书面调价申请，并附厂家正式调价函；经采购方调研确认后，于次月 15 日后执行新价格；寒暑假期间不得调价。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报价人应熟悉高校办学与学生生活规律，认知高校餐饮服务的公益性、保障性、时效性、阶段性等特征，注重社会效益，履行服务育人职责；供货企业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企业设立条件；有完善组织机构、有较好企业文化建设成果和健全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有处理突发事件的“紧急处理预案”、以及有优良的管理、供货团队。

3.1. 各包报价人资格与资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3.1.1 具独立法人资格，为所供产品的生产企业或经产品生产企业授权的产品经销商。报价人为生产企业的，需提供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照；报价人为产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本企业营业执照及经销（代理）授权书、食品经营许可证等。

3.1.2 企业运营状况良好

- （1）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经营状况良好。

3.1.3 具有可靠的产品质量保障

- （1）提供近 6 个月内由当地质检局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备查）
- （2）完备的质量保证体系。

3.1.4 具有可靠的供货保障能力

- （1）供货车辆满足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 （2）送货人员具有健康证。（备查）

(3) 具有可行的供货方案，以及必要的应急预案。

3.1.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近三年内，企业无重大违法记录、无不良信用、无食品安全责任事故。

3.2 除被授权的报价人与向其授权经销报价产品的生产企业之间的合作外，本次采购不接受其他形式的联合体报价，成交（入围）后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3.3 报价人，法人名称不同的两个或以上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彼此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只能选择其中一个企业作为报价人参与报价。

3.4.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不得参加此次采购报价。（承办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江苏）”网站（www.jscredit.cn）等渠道查询报价人在报价截止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注：采购方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所有供应商进行信用核查。

4 谈判文件组成与递交要求

4.1 报价文件包含如下内容（相关参考格式详见附件1）

4.1.1 报价函及报价人基本情况

4.1.2 报价一览表

4.1.3 分包报价表

4.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4.1.5 资格证明文件

4.1.5.1 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照（如有）、经营许可证照、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生产企业授予的经销（代理）授权书。加盖报价人企业公章的复印件，相关证照原件备查。

4.1.5.2 企业运行状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4.1.5.3 产品质量保障

4.1.5.4 可靠的供货保障

4.1.5.5 良好的商业信誉：无重大违法记录、无不良信用、无食品安全责任事故；信用记录网页截图。

4.1.5.6 针对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1.6 其它相关文件：报价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材料

4.2 报价文件制作要求：报价文件制作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均须在封皮标注），密封，外封套和报价文件封皮上均须以下格式写明：

承办机构：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采购与合同管理办公室

地址：徐州市大学路 1 号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

采供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包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报价人全称、地址、电话和传真：

4.3 报价文件报送与接收

4.3.1 报价文件可以专人报送，也可发送顺丰快递（其他快递一概退回）递交（须于接收截止时间前递送到指定地点，采购人及承办机构不派人取件，不支付快递费）。

接收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大学路 1 号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总务部 401（A）室运行管理办公室收；电话：0516-83592389；邮编：221116。

4.3.2 接收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09:00

5 谈判程序与评审规则

5.1 谈判会议安排

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09:00

地点：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总务楼会议室（具体另行通知）

形式：现场谈判

请各供应商委派授权代表准时出席，未到场视为自动放弃谈判资格，认可后续结果。

5.2 谈判流程

5.2.1 资格审查与文件初审

5.2.1.1 初审

5.2.1.1.1 完整性审查：报价文件规定的内容项不得缺少，无有效说明而缺项的视为报价无效。

5.2.1.1.2 每个报价人报价不得超过 2 个生产厂家的品牌（可自行选留），每个品牌均按全系列品种报价，报价不高于其他加盟店，并提供加盟原材料三个不同门店的进货单（含品名、规格、价格等）佐证。

5.2.1.1.3 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及相关保障方案、应急预案、供货保障承诺函等，必须符合采购公告要求，若有不符合且无有效说明的，视为报价无效：

0101 报价人营业执照、0102 食品经营许可证照、0103 生产企业授予的经销（代理）授权书（如报价人为该品牌生产企业，则无需提供此项，但须提供生产许可证照）、0104 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

020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0202 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020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03 产品质量保障 供货期内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0401 供货保障方案、0402 应急预案、0403 供货保障承诺函；

0501 无重大违法记录、无食品安全责任事故声明、0502 信用记录网页截图。

5.2.2 谈判环节

谈判小组与通过初审的供应商逐一进行谈判；

5.2.2.1 内容涵盖：价格优化空间；供货稳定性保障；售后服务响应机制；应急预案可行性；对高校餐饮特点的理解与配合度；品牌影响力与市场反馈。

5.2.2.2 最终报价提交：每家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书面报价（密封提交）；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

5.2.2.3 综合评审与推荐成交候选人，每个品牌包确定一名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拟成交候选人

6 成交结果确定与合同签订

谈判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采购方将在校内官网公示拟成交结果，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 特别说明

本次采购强调食品安全第一、服务保障优先的原则，兼顾价格合理性。供应商应充分理解高校餐饮的公益性、保障性、季节性特征，积极配合寒暑假、节假日等特殊时段的供餐安排。如遇不可抗力或政策调整，采购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但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

本公告解释权归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采购与合同管理办公室所有。

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
采购与合同管理办公室
2025年11月21日

附件：《中国矿业大学饮食特色加盟原材料竞争性谈判采购报价文件参考格式》